

1612

灵宝文史资料

第六辑



灵宝文史资料

第 六 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河南省灵宝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灵宝文史资料

第六辑

编辑出版：灵宝县政协文史委员会

承印单位：灵宝县印刷厂

印 数：1——1200

出版日期：1992年11月

准 印 证：豫内资料准印通字三新

出版发第137号

工本费：3.5元

责任编辑：齐建民

特邀编辑：索定一

校 对：马培芝

封面设计：李胜渠

目 录

代序

史志春秋

- 1、灵宝地方戏曲的发展综述
.....文化局供稿 (3)
- 2、民国时期闾乡人民的苦难生活
.....杨德明 (11)
- 3、灵宝师范沿革概况
.....李来盛 高万敏 (16)
- 4、清代农民起义军在灵宝活动情况
.....索定一整理 (24)
- 5、陈毅同志与郝鹏举的最后一次谈话
.....盛星辉 (26)
- 6、赵崇禧遗稿剪辑
.....姚则冲 (31)

人物纵横

- 7、张羽同志简介
.....贾生民 (36)
- 8、教坛怀学子、政界孝黎民
——记西安市人大副主任陈怀孝同志
.....蒋升云 屈自清供稿 (41)

9、韩嘉会生平述略	姚翔冲	(47)
10、忆祖父韩嘉会	韩景洪	(53)
11、中国英杰何玉兰	屈自清	(57)
12、明万历进士杜锡鹏轶事	杜怀义	(61)
13、农民诗人宋小雄	宋兴博	(64)
文物胜迹		
14、老子在灵宝的遗迹述略	贾同然	(66)
15、中央苏区的一枚硬币	贾生民	(74)
16、原阌乡十二景简介与诗抄	任世英	(76)
17、灵宝舞台楹联汇集(续)	任明远	(81)
18、古联情思	张 驼	(85)
轶闻传说		
19、张仁山二三事	孙项荣	(87)

20、杏花楼吟诗比高低	屈自清	(90)
-------------	-----	------

21、马灵仙诗联点滴	马自强	(92)
------------	-----	------

22、地名趣谈 妙语双关	张春荣	(94)
--------------	-----	------

历史人物探讨

23、杨贵妃及其家世探微	索定一	(96)
--------------	-----	------

工业科技

24、科技战线的探索者	屈自清	(101)
-------------	-----	-------

25、灵宝黄金生产走探建结合之路	董禄楨 王千智 常治国	(108)
------------------	-------------	-------

往事拾遗

26、项城“雾崖精舍”	马金印	(117)
-------------	-----	-------

27、派报社	刘景华	(119)
--------	-----	-------

28、忆十一区县政比赛	张月镜	(121)
-------------	-----	-------

29、陡沟桥事件	杜应三	(124)
----------	-----	-------

30、解放前灵宝八个书店的兴替	刘景华	(126)
-----------------	-----	-------

31、冯玉祥过灵宝	张月镜	(130)
-----------	-----	-------

台胞简讯

32、记灵宝旅台人员	张 仓	(132)
------------	-----	-------

33、老子圣诞 2563 周年，太初宫迎来台湾朝圣团	张 仓	(134)
----------------------------	-----	-------

34、为屈振东先生祭父母文作注	屈自清	(139)
-----------------	-----	-------

民俗风情

35、庙会	马培芝	(142)
-------	-----	-------

36、送五穷	马培芝	(147)
--------	-----	-------

37、灵宝东常、西常的“骂社火”	杨英华	(149)
------------------	-----	-------

38、谈灵宝两种风味食品	杨英华	(152)
--------------	-----	-------

39、脍炙人口的道情皮影戏	屈自清	(154)
---------------	-----	-------

40、灵宝民间方言(续)	马培芝	(156)
--------------	-----	-------

编后语(征稍意见)		(160)
-----------	--	-------

关于撰写文史资料之管见

(代 序)

索定一 齐建民

宏农古郡，灵宝新城，位于三省之要冲，地扼两京之咽喉。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历史悠久，文物丰富。记述我县的发展历史，挖掘宝贵的文化遗产，总结前人的经验教训，以起到“求训致用，彰往昭来”的作用，这是我们撰写文史资料的主要目的，也是全县人民特别是文史工作者的光荣任务。

岁月沧桑，史海浩瀚，我们只要紧跟历史的轨迹，把握时代的脉搏，不论是政坛上的风云变幻，还是社会生活中的一鳞半爪，经过鉴别审定，辑录成文，虽不是方志正史，但集腋成裘，也可以从不同角度反映一个时代的社会面貌。其范围可以涉及政治、军事、经济（工业、农业、商业、财政）、科技、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地理、宗教、社团、民情风情、文物古迹、山川名胜、神话民谣、名人轶事、人物传记、回忆录等各个方面。这些资料不仅能使下一代人了解先辈的生产、生活、工作情况，而且可以给他们总结历史经验提供有益的启示。

撰写文史资料首先必须尊重历史，保持科学求实的态度

度。既不评论时事，也不臧否人物，要完全让事实说话。至于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功罪得失，应该让人民和历史去作出公正的评价。对任何人物事件，绝不能象文艺作品那样，从主观感情出发，任意加以演绎夸张，渲染粉饰，歪曲其本来面目。撰写资料时，应该认真负责，力求做到“三亲”（亲历、亲见、亲闻），掌握第一手材料，做到事实确凿，史料翔实，绝不能轻信道听途说，以致出现失真现象。如果不是自己亲身经历，就应当去采访当事人或知情者，查对核实，反复印证，以免以讹传讹，贻误后人。

其次，对历史人物的记述，应当从当时的历史条件、时代环境、思想潮流出发。对所记的人物，不溢美、不隐恶。即使只写与人物有关的某一事件或生活片断，也不应以偏概全，就事论事。应该公正全面地反映其人在政治上的主流和大节，通过寓褒贬于事实之中的记述，来体现人物的政治立场。在采访材料时，应当选择其主流或主导方面，不可遇事必记，巨细无遗。

另外，在采写材料时，特别应注意的是要把纯粹宣扬封建迷信同寄托美好理想的神话传说区别开来。因为前者的社会效果只能是让人们相信鬼神妖异的存在，从而为迷信愚昧、唯心主义、宿命论的传播推波助澜；而思想健康情趣优美的神话传说，则会产生积极的效果，激发人们美好的理想，兴千秋之爱憎。

作为资料性的文章，必须文简事详，详略得当。所谓详略得当就是“详本略枝，详独略同”。力求做到加之一字则繁，减之一字则晦，一句话能说清的决不用两句话去说。总之，为文为道，都要去其芜杂，存其精粹。

灵宝地方戏曲的发展综述

灵宝县文化局

灵宝、灵西县“自周有以来，已沐分陕之治，汉唐两代曾为畿辅（国都附近）之区，说礼、敦诗、弦、户洒历史之迹，文化已深”（灵宝县志）。再加上西有潼关之天险，东有函谷之雄关，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商贾云集之处，这就为灵宝戏曲的引进和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据目前能查到的记载和考古证实，秦汉时期，由于频繁迁都长安、洛阳之间，宫廷歌舞便与民间的歌舞得到有机结合，使灵宝这一时期的歌舞活动有所发展。公元1957年，在豫灵镇社家村一汉墓中挖掘出一陶舞俑盘，--盘中有一凉亭，亭下为一演出场面，两个舞俑翩翩起舞，七个乐伎操不同乐器伴奏，三个主人静坐亭中观看。公元1972年，在尹庄乡张湾村汉墓中又出土一陶楼乐俑，同样表现了那时歌舞活动的情景。这就说明在汉代时，歌舞活动不仅仅供帝王将相、豪绅富户生时取乐，而且还为他们死后慰灵。

隋唐以后的宋、元、明、清时期，是灵宝戏曲由古老的歌舞走向分枝，自成体系的漫长历史时期，在唐初，灵宝就产生了独有戏剧——汤高戏，唐朝中期，在春秋祭日，迎官送臣，祭祖庆寿等活动中已有“鼓磬管欢奏一堂，歌舞伎载

歌载舞”的盛况。据《灵宝县志·艺文篇》载：“天宝初，韦坚为陕郡太守，永陆转运使，以长安城关谿水旁，穿广运潭以通关，会数十郡……，舟人大笠宽衫芒屨如吴楚之制，先是民间戏唱得体歌。至开元末，田同秀上书曰：“元元皇帝云：有宝符在陕桃林县古关令尹喜宅”。遣中使求，得之，以为殊祥，改县为灵宝。及坚凿新潭成，又致扬州铜器，陕县尉崔成甫乃翻其词，为得宝歌，两县官奴女子歌之。成甫又作歌十章，自衣缺裤绿衫锦，半臂偏袒膊，红抹额，于第一船作号头唱之，和者女子百人，皆鲜服靓妆，齐声接影，鼓笛胡部以应之，明皇临观大悦，下诏褒赏。”（得宝歌词：得宝耶宏农耶，宏农耶得宝耶。得体歌词：得体那也，裹得体那，潭里船车闹，扬州铜器多，三郎当殿坐，听唱得体歌）。

元代以后，由于元杂剧兴起，戏曲艺术已逐渐形成，民间的简单说唱和就地歌舞除仍不断发展外，综合两者特点的戏剧舞台演出已初具规模，演出活动也越来越频繁，特别是明清时期，“俗喜祀神，多结内社，演戏无节，演瘟攘火，贺雨贺晴重叠举行，太平和乐，固属盛事”（《冈乡县志·风俗篇》公元1894年版）。

与此同时，乐楼、戏台日益增多，遍及村寨，戏楼集资、演出费筹资已有了完整的规定。据现存清道光十八年（公元1838年）的北坡头乡孟村演戏碑载：孟村中社公议演戏规式：关帝正赛五月十三日，演戏出钱遵地亩分派；虫王正赛六月初六日，演戏出钱地亩分派；大星圣母正赛九月十五日，演戏出钱遵地亩一半，人口一半分派；马王赛十月

初十日，演戏出钱，遵地收麦，骡马，一骡、二马分派。以上四赛演戏，似不必预定日期，各人戏钱务必于演戏之日送到庙上”。这一阶段，戏曲发展，戏班增多。为此，乾隆十二年（公元1747年）州宪公布禁出丧演戏示文：“为严禁丧家演戏之恶习，以正人心之厚……自示之后，敢有蹈此者定将居丧之人照违制律问罪……”（《阆乡县志·风俗篇》公元1838年）。

至清末民初，灵宝、阆乡两县已是扬高、蒲剧、道情、眉户、秦腔、线腔、蛤蟆嗡、皮影、木偶等剧种云集，名伶荟萃之地。富豪官绅为了光宗耀祖，供窝组班，聘师育徒，自光绪十六年（公元1834年）王耀存（老城人）戏窝成立起，张秉义戏窝、赵老三戏窝、张彦敬戏窝、白偶得戏窝等相继成立，几沉几浮，此起彼伏，先后为阆、灵培育出了一代戏曲新秀，韩学忠（小生）、杨天心（二净）、张彦正（二净）、张良生（小旦）等均驰名于晋南和豫西一带。

戏曲艺术事业的发展，不仅促进了城乡村寨戏楼、戏台的修建，而且促使了演出形式的丰富多彩，巴娄村的对台戏楼，常卯、秦村的三角对台压折戏楼，大字营村的宫殿玉石戏楼等。神赛戏、嘉官戏、对台戏、压折戏、喜庆戏、开台戏等村寨相接，庙会互连，高台教化，寓教于乐，名则祭神，实则娱人。民间传有“娄头涧尾之说（即娄下村正月开始，涧口村腊月结尾，常年逐月不断）”，大字营村全年九个月有古庙会，逢会有戏，俗有“七紧、八慢、九消停”之说（即七台戏紧，八台戏应付，九班戏才可松快）。

抗日战争爆发后，日寇侵犯华北，晋南、豫东相继沦

陷，共产党和各进步组织的抗日救亡宣传运动风起云涌。在地下党（即共产党）为核心力量的陕州十一区专署“抗战话剧团”的影响下，县城进步青年，学生纷纷响应，“战地话剧团”、“怒吼剧社”、“抗敌剧社”、“醒灵戏剧队”等文艺团体活动在城乡、前线。上演的剧目有《不救亡同奴》、《打回老家去》、《送郎打日本》、《铲除汉奸》等。各乡村小学也利用庙会集市日，刷写标语，高唱抗日进步歌曲，演出话报剧《劳军小唱》、《打倒汪精卫》、《小汉奸》、《放下你的鞭子》、《奸男要当兵》等，短小精悍，内容朴实，贬褒分明，揭露日寇侵华罪行，发动各界人士，有人出人、有钱出钱、有物出物。宣传队所到之处，台上台下口号声、掌声雷动，群情激愤，感人肺腑。民间在强大宣传的感召下，涌现出父送子、妻送夫、兄送弟、兄弟争先参军的动人事迹，使戏剧艺术真正成为宣传抗日，团结教育民众，打击敌人的战斗武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戏曲艺术事业发展。公元1949年冬，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文工团路过我县，在县城上演《白毛女》、《刘胡兰》、《王桂与李香香》等具有时代气息的大型歌舞剧后，为旧戏艺术的发展开拓了新的道路。五十年代初，县委、县政府委托县文化馆先后组建：艺文曲剧团、人民豫剧团和新新豫剧团、大众蒲剧团、眉户剧团、灵艺术偶、道情剧团。并进行登记、整顿，颁发民间职业剧团证书。各乡村庙会，除上演优秀传统历史剧《鱼腹山》、《两狼关》、《假金牌》、《孟姜女》、《花木兰》、《天河配》，《破华山》、《烈

《大扬州》等外，还用蒲扇、眉户、扬高、道情腔调移植演出《小二黑结婚》、《罗汉钱》、《三秀兰》、《血泪仇》、《夫妻识字》、《兄妹开荒》、《十二把镰刀》思想健康、艺术新颖别致的新歌剧，紧密地配合减租减息、清匪反奸、土地改革、三反五反、抗美援朝运动，给戏曲艺术为政治服务，为工农兵服务，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服务，赋予新的历史使命。

封建社会的戏曲艺术事业，完全出于民间自流状态，艺人地位低下，不受社会尊敬，被视为“七优、八倡、九歌手”之行列。舞台艺术简陋，旧式铁灯照明，一桌两椅代替布景，服装陈旧破烂，更无布幕、音响效果设备。戏曲剧目尤为杂乱，内容不少是宣扬封建迷信、因果报应、低级下流、淫秽堕落的腐臭思想，既限制和阻碍戏曲艺术的提高与发展，又毒害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灵魂。建国后，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和“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文艺方针，给戏曲艺术发展明确了指导思想。政府给各专业艺术团体派驻指导员、会计、导演、文化教员、音乐、舞美设计、剧目创作等专职人员，并建立党团组织。演职员中的先进模范工作者刘兰玉、严自中、徐廷富、刘向存、赵续增、韩志华、于德芳分别吸收为中共党员、共青团员、工会会员、戏协委员，有的还被选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并出席县各界代表大会，当家作主，共谋建国大计。

县文化主管部门，先后在艺人间任命了既有业务专长，又有组织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中青年演职员担任各专业艺术团体的正副团长和艺委会主任，他（她）们有职有权，敢

于改革创新，制定各项管理制度，民主理财、群众监督、评优表模、发挥先进分子的骨干作用。经济上在国家定项补贴的基础上，集体经营，自负盈亏，不继续扩大公共积累，逐步改善提高演职员工的生活水平。1960年集体投资六万余元，建成了一千五百余平方米的“演员之家”大院，结束了艺人历史上吃饭没锅，睡觉没窝，生无人养，死无所葬的悲惨局面。昔日的旧戏班变成了党和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团体的组成部分，担负着精神文明建设的重任。

建国前的旧戏科班（窝），多系民间富豪乡绅筹办，学员来自贫家子弟，他们不是出于艺术专长，先天才能，而是走投无路，以此作为谋生求存的手段。托人求情进入班窝后，名为签定师徒合同，实为卖身为奴文契，言明投师三年仅管生活，违规尺戒，生死不保。学徒侍候照料师傅生活，只能从师傅的口中念一些不解其意的戏词，其它表演技巧，全凭在戏台上偷看模仿，生搬硬套，仅起到了继承传授作用，阻碍戏曲艺术的创造提高。建国后，县文化主管部门多次在学校毕业招生之时，从各地中小学中物色一批条件优秀的青少年学生，充实到各专业艺术团体中去，以团代校，定师代徒，从理论到实践，培育出一批戏曲新秀。赵瑞、贺明理、李金霞、刘向存、杭程芳、樊瑞、他（她）们中间有的曾荣获省、地、县会演优秀演员奖；有的被选送省、地戏校深造，如今都成了各专业艺术表演团体的顶梁柱。

十年动乱，四人帮极“左”路线干扰，戏曲事业也受到摧残。县眉户剧团、豫剧团先后被砍掉后，人员解散。蒲剧团改为文工团，强迫演职员下放劳动，改行转业，制造了不

少冤假错案，同时造成了戏曲青黄不接，后继乏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和县政府十分重视艺术团体的拨乱反正，为老艺人刘喜顺（二净）、张随正、王教堂（鼓师）等恢复了公职，使其在晚年重登舞台献艺。除此，于1981年——1986年，共投资17万余元办起了“灵宝戏曲学校”和“洛阳戏校灵宝蒲剧班”，从晋南和豫西各县择优选拔了具有艺术素质的青年学员，从京剧、豫剧、蒲剧界中聘请艺技高超，富有实践经验的名老艺人教学传艺。三年培育，五十余名行当齐全，能文能武的戏曲新秀，于1986年10月结业，同时组建了“灵宝县青年蒲剧团”。教学实践中排练了唱、念、打、做难度较大的教材戏《送女》、《杀狗》、《宇宙锋》、《教子》、《王宝钏》、《水漫金山》、《武松打店》、《二度梅》以及现代戏《家庭公案》、《倒霉大叔的婚事》等。学员伍红英、樊瑞、何贵学等五名分别荣获地区戏校会课演出奖和县戏剧节优秀演员奖。

建国以前，戏曲班社都是沿袭前人口传下来的传统剧目，由于它产生在长期的封建阶级社会里，必然打上反映它本阶级的意识形态烙印，失误和糟粕在所难免。为了使它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毛主席早就为戏曲艺术提出了“推陈出新”的方针路线。提倡在创作现代剧和改编历史题材的古装戏曲外，还要重视抢救民族文化遗产，积极挖掘、整理即将失传的传统历史剧。县蒲剧团以号称“老人会”为优势，行当齐全，戏路宽阔，挖掘、整理演出了蒲剧南路上、中、下二十本，成为蒲剧界唯一能上演南路全部剧目的表演艺术团体，被传为佳话。